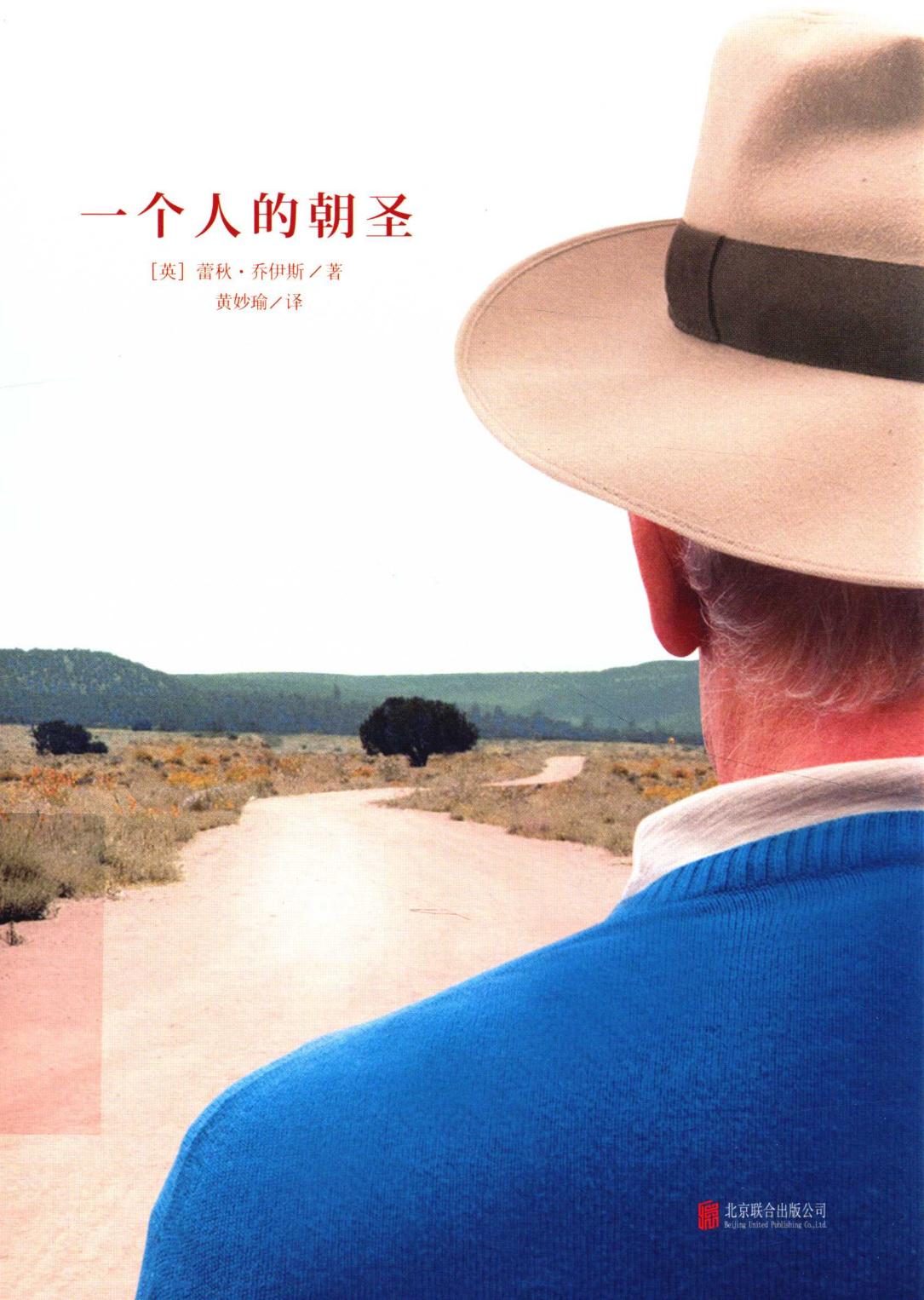


# 一个人的朝圣

[英] 蕾秋·乔伊斯／著

黄妙瑜／译



# 一个人的朝圣

[英] 蕾秋·乔伊斯／著

黄妙瑜／译



THE  
UNLIKELY  
PILGRIMAGE of  
HAROLD FRY

RACHEL JOYCE

## 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一个人的朝圣 / (英) 乔伊斯著；黄妙瑜译。

—北京 : 北京联合出版公司, 2015.5

ISBN 978-7-5502-4915-8

I. ①—… II. ①乔… ②黄… III. ①长篇小说—英  
国—现代 IV. ①I561.45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(2015) 第080333号

北京市版权局著作权合同登记号 图字：01-2013-0371

The Unlikely Pilgrimage of Harold Fry

Copyright © 2012 by Rachel Joyce

Published by agreement with Conville & Walsh through The Grayhawk Agency.

Simplified Chinese translation copyright © 2015 by Beijing Xiron Books Co., Ltd.

All rights reserved.

## 一个人的朝圣

作 者： 蕾秋·乔伊斯

译 者： 黄妙瑜

责任编辑：徐秀琴 曾亚会

策划监制：冯 倩

产品经理：郑 茜

特约编辑：万巨红

封面设计：◆ 棱角视觉

---

北京联合出版公司出版

(北京市西城区德外大街83号楼9层 100088)

三河市万龙印装有限公司印刷 新华书店经销

字数217千字 880毫米×1230毫米 1/32 印张11

2015年6月第1版 2015年6月第1次印刷

ISBN 978-7-5502-4915-8

定价：48.00元

---

未经许可，不得以任何方式复制或抄袭本书部分或全部内容

版权所有，侵权必究

如发现图书质量问题，可联系调换。质量投诉电话：010-82069336

你还以为走路是世上最简单的事情呢，  
这些原本是本能的事情实际上做起来有多困难，  
而吃，吃也是一样的。  
说话也是。  
还有爱。  
这些东西都可以很难。

## 作者 蕾秋·乔伊斯写给中国读者的一封信

哈罗德的中国读者：

英格兰迎来又一个春天。不知道中国怎么样。

《一个人的朝圣》出版已有三年。我五年前开始动笔写它。小时候，我就梦想成为一名作家，但当这本书的足迹遍布世界各地时，真正打动我的却是我与读者之间产生的独特关系。我不是指评论家或者已经在出版行业的人。我指的是在旅途中、图书馆、书店以及书展上遇见的人，那些因为怕被挑出来，甚至不想问问题的人。那些安静地走上前来问我能和你说句话吗的人。

他们直接叫我的名字。你好吗，蕾秋？他们拉住我的手。他们说，真好，终于见到你了。有一个女人，她送给我哈罗德·弗莱的鞋子形状的蛋糕，淋了奶油糖衣。还有个男人问我是不是和他所有的四任前妻聊过，因为他以为我写的就是他的人生故事，一字不差。其他人有哭了的，感谢我的理解，却没有解释我到底理解了什么。一个年轻女人拉住我的手半个小时之久，跟我讲她自己的朝圣，包括她背着我的书用十八个月的时间走遍欧洲。我看他们所爱之人与逝去亲人的照片。我给一个死于癌症的小女孩签过名，她母亲仍然为她保留一面书柜，因为女儿最喜欢阅读。最近，我遇到的一个女人，给我看一张她二十岁孙女的腿的照片。她的皮肤上，

文的是我最新小说里的一句话：天空一直都在。是云来了又去。

所以这就是我学到的：当有另一人阅读时，一本书就活过来了。在那之前，它只是词句。而且人们需要书。我是说，我们真的需要书。书能帮我们理解我们不知道的事情。它们提出问题。它们提供另一种选择。它们和我们碰面，在私密的家中，或者在我们去上班的路上，等在学校大门口或坐在公园里时。它们对我们说，不，你不是独自一人。因为你的那种感觉，我也感觉得到。直到我出版了自己的作品，才有这种领悟。但现在我能知道这件事，又是何其幸运。

所以此时此刻，我们在另一个英国之春的伊始。冬日非常漫长。云朵已经移开，露出小片蓝天，荷叶边的花瓣点饰花丛，树梢有了叶子。

很奇妙，想起哈罗德·弗莱，这个温文尔雅的男人从我脑中的某处跃然纸上，然后又走进书中。很奇妙，想到他在没有我的陪伴下完成的所有冒险。那些他遇见而我不曾知道的人。

我希望有一天我能再次碰到他。或许他会跟我聊起中国。聊起春天。

尽管我不会再去写了。

这一次我只会聆听。

Ramseyce

# 一个人的朝圣

---

## 目 录 CONTENTS

- 1 哈罗德与信 / 1
- 2 哈罗德、加油站女孩与信仰的问题 / 12
- 3 莫琳与电话 / 20
- 4 哈罗德与客店旅人 / 25
- 5 哈罗德、酒保与没有孩子的女人 / 40
- 6 莫琳与谎言 / 58
- 7 哈罗德、远足的男人与喜欢简·奥斯汀的女人 / 63
- 8 哈罗德与银发绅士 / 83
- 9 莫琳与戴维 / 93
- 10 哈罗德与提示 / 98
- 11 莫琳与临时医生 / 111

- 12 哈罗德与骑自行车的母亲 / 118
- 13 哈罗德与医生 / 132
- 14 莫琳与雷克斯 / 149
- 15 哈罗德与全新的开始 / 158
- 16 哈罗德、外科医生与著名演员 / 170
- 17 莫琳与花园 / 186
- 18 哈罗德与决定 / 196
- 19 哈罗德与旅程 / 206
- 20 莫琳与公关代表 / 211
- 21 哈罗德与跟随者 / 219
- 22 哈罗德与朝圣者们 / 232

- 23 莫琳与哈罗德 / 242
- 24 哈罗德与里奇 / 253
- 25 哈罗德与狗 / 266
- 26 哈罗德与咖啡店 / 279
- 27 哈罗德与另一封信 / 286
- 28 莫琳与来访者 / 289
- 29 哈罗德与奎妮 / 296
- 30 莫琳与哈罗德 / 309
- 31 奎妮与礼物 / 315
- 32 哈罗德、莫琳与奎妮 / 317
- 〈对话〉蕾秋·乔伊斯 & 夏洛特·罗根 / 324



# 1

## 哈罗德与信

那封改变了一切的信，是星期二寄到的。四月中旬一个再平凡不过的早晨，空气中飘着洗衣粉的香气和新鲜的草腥味。哈罗德·弗莱刚刮完胡子，穿着整洁干净的衬衫，系着领带，坐在饭桌前。他手里拿着一片吐司，却没有吃的意愿，只是透过厨房的窗户，凝视着修整过的草坪。草坪正中间杵着莫琳的可升降晾衣架，一小片绿被邻居的木栅栏紧紧围起来。

“哈罗德！”莫琳大声叫道，压过了吸尘器的声音，“信！”

哈罗德也想出去走走，但是现在出去唯一可以做的就是修修草坪，而他昨天才刚剪过。吸尘器突然安静下来，一会儿工

夫，莫琳拿着一封信气鼓鼓地走进了厨房，坐到哈罗德对面。

莫琳一头银发，身材苗条，走起路来轻快利索。他们刚认识的时候，哈罗德最开心的事情就是逗她发笑，看着身材匀称的她笑得前俯后仰，乐不可支。“给你的。”莫琳说。等她将信放到桌上轻轻一推，信滑到哈罗德肘边停下，他才反应过来。两人都盯着那信封。信封是粉色的。“是贝里克郡的邮戳。”

在贝里克郡，他并不认识谁。他在各地都不认识几个人。  
“可能弄错了吧？”

“我觉得不是。邮戳总不会盖错吧。”她从面包架上拿起一片吐司——莫琳喜欢吃放凉以后又松又脆的吐司。

哈罗德仔细地打量起这个神秘的信封。不是浴室套装常用的那种粉色，也不是配套毛巾和马桶垫圈的粉色，它们常常过于明艳，让哈罗德有种浑身不自在的感觉。这个信封的粉色雅致柔和，就像土耳其软糖一样。信封上的字是用圆珠笔写的，一个个潦草而笨拙的字母挤在一起，仿佛是哪个孩子在慌忙中匆匆写下的。“哈姆斯南部，金斯布里奇村，福斯桥路，H. 弗莱先生收”。他辨识不出这是谁的字迹。

“谁啊？”莫琳边说边递过一把拆信刀。他把刀子插进信封，一下划开。“小心点。”莫琳提醒道。

哈罗德把信拿出来，感觉到莫琳一直在盯着他。他扶了扶老花镜。信是打印的，地址是一个他从没听过的地方：圣伯纳丁临终关怀疗养院。“亲爱的哈罗德：这封信也许会让你小吃

一惊。”他的目光一下跳到信的末尾。

“谁啊？”莫琳又一次问道。

“天啊！是奎妮·轩尼斯。”

莫琳挑起一小块黄油，在吐司上抹匀：“奎妮什么？”

“她在酿酒厂做过，好多年前了。你不记得了吗？”

莫琳耸耸肩：“我记这个做什么，干吗要记住那么多年前的人。递一下果酱好吗？”

“她是财务部的，做得可好了。”

“那是橘子酱，哈罗德。果酱是红色的。拿之前用眼睛看一下，这样你就不会老拿错东西了。”

哈罗德静静地把她要的瓶子递给她，又读起信来。果然写得流畅又整洁，和信封上的鬼画符一点都不像。他一时间笑了，忆起奎妮总是这个样子的，做什么事都一丝不苟，叫人无可挑剔。“她还记得你呢，向你问好。”

莫琳抿抿嘴：“收音机里有个小伙子说法国人觊觎我们的面包。法国的不够分了，他们就来这儿把我们的都买光。那人说我们到夏天就可能供不应求了。”她停了一下，“哈罗德，怎么了？发生什么事了吗？”

哈罗德一言不发。突然他站起来，嘴微微张着，脸色苍白。到他终于能说出话来，声音却微弱而遥远：“她……得了癌症。她是写信来告别的。”他还想说些什么，却一个字也说不出，只好到处摸索着，终于猛地从裤袋里抽出一条手帕，重

重一擤鼻子，“我……唔，天啊！”眼里盈满了泪水。

一片安静。或许过了几分钟。莫琳咽了一下口水，打破了沉默，“我真抱歉。”她说。

他轻轻动了一下，想抬起头来给她一点回应，却没有力气。

“今天天气不错，”她又说，“不如把露台的椅子搬出来坐坐？”但他只是静静地坐在那里，动也不动。莫琳默默把脏盘子收拾好，回到厅里。不一会儿，吸尘器又轰轰地响起来。

哈罗德感觉有点喘不过气来，好像哪怕动一下四肢，甚至只是牵动一丝肌肉，他努力压抑着的复杂情绪都会喷薄而出。怎么这样就过了二十年，连一个字都没有写给过奎妮？她的形象渐渐浮现在眼前，一个娇小的黑发女人。多年前曾和他一起工作过。她应该有……多大了？六十？还得癌症，在贝里克郡等待最后时刻的来临。真不可思议，他想。全世界那么多地方，偏偏是在贝里克——虽然他从来没有去过那么北的地方。他望向窗外的花园，看到一个塑料袋挂在月桂篱上，在风中上下翻飞，却无法挣脱，获得自由。他把奎妮的信装进口袋，轻轻按了两下，确认放稳妥了，才站起来。

莫琳轻轻掩上戴维的房门，站了一会儿，感受着他的气息。她拉开每晚都会为他合上的蓝色窗帘，看垂到窗台的帘子边缘有没有沾上灰尘；然后细细擦拭他在银色相框里的剑桥留影，还有

旁边的黑白婴儿照。房间每天都打扫得干干净净，因为她在等戴维回来。谁也不知道他哪一天会突然出现。在她心里，会有一部分永远这么等着。男人不会明白身为人母是什么感觉，那种因为爱得太深而带来的痛，即使孩子已经离开也不会消散。她又想到楼下的哈罗德，还有那封粉色的信，心想要是能和戴维聊聊就好了。她悄悄离开了戴维的房间，就像进去时一样。

哈罗德·弗莱从梳妆台抽屉里翻出几页信纸和莫琳的圆珠笔。该对一个罹患癌症即将离世的女人说些什么？他很想告诉她自己有多遗憾，但“深表同情”几个字感觉怎么都不对，店铺里的那些卡片上才会写些这样的祝福语，而且也太正式了，显得他其实并不那么在乎。他试着下笔：“亲爱的轩尼斯小姐：真诚希望你的身体早日康复。”停下来想想，太拘谨了，况且也已经不太可能发生，于是把纸揉成一团丢掉，重新开始。他从来都不太会表达自己。这个消息给他带来的震撼太大了，实在很难用语言去形容；就算他有这个能力，向一个二十年没联系的昔日好友倾诉这些，好像也不太恰当。如果换过来是他病了，奎妮一定会知道该怎么做。要是他对自己也那么有信心就好了。

“哈罗德？”莫琳吓了他一跳。他以为她还在楼上擦擦洗洗，或者和戴维说话。她把金盏花拿了出来。

“我在给奎妮回信。”

“回信？”她总是爱重复他的话。

“对。你要不要也署个名？”

“不用了吧。给一个不认识的人写信感觉有点怪怪的。”

不要再为说辞患得患失了，简简单单地把心里的话写出来就好。“亲爱的奎妮：谢谢你的来信。听到这个消息我真的很抱歉。祝好，你的哈罗德（弗莱）。”有点无力，但也只能写成这样了。他迅速装好信，封上信封，把圣伯纳丁临终关怀疗养院的地址抄上去。“我去一趟邮局，很快回来。”

已经过了十一点。哈罗德从挂衣钩上取下防水外套——莫琳喜欢他把衣服挂在那里，打开门，一股温暖、微咸的空气扑面而来，他刚抬起脚，妻子就叫住了他。

“会去很久吗？”

“到街尾就回来。”

她依然抬头看着他，用她那双墨绿色的眼睛，纤细的下巴微微抬起。他真希望自己知道该对她说些什么好，但偏偏事与愿违；至少没有什么话能改变目前这种状况。他渴望能像旧时那样触碰她，把头靠在她的肩膀上，好好歇息一下。但现在太迟了。“待会儿见，莫琳。”他小心地把门关上，以免发出太大的响声。

福斯桥路位于金斯布里奇的一座小山上，是房地产经纪口中居高临下的好地段，有绵延的乡村景观可供欣赏，只是家家

户户的花园都颤巍巍地向低处的马路倾斜，园里的植物都保命似的紧紧缠绕着竹栅栏。哈罗德大步走下水泥陡坡，速度有点快了，他留意到有五朵新开的蒲公英。也许下午他还会把那张《西部大赶集》翻出来听听呢。那就了不起了。

住在隔壁的雷克斯看到他，朝他挥挥手走过来，在篱笆边停下。雷克斯并不高，头和脚都小小的，中间挺着个圆滚滚的大肚子，有时，哈罗德担心，如果他跌倒，就会像个水桶一样骨碌碌滚到山下，停都停不下来。他的妻子伊丽莎白六个月前去世了，大约就在哈罗德退休那阵子。自此以后雷克斯就老爱向别人诉说生活有多艰难，一开口就没完没了。“至少你可以听一听呀。”莫琳说。只是哈罗德弄不清她的这个“你”到底是泛泛地指所有人，还是就针对他一个。

“出来逛逛？”雷克斯问。

哈罗德试着摆出一副“我现在没时间”的样子，半开玩笑地说：“嘿，老朋友，有没有什么要寄的？”

“没人会写信给我。伊丽莎白走了以后，信箱里就只剩传单了。”

雷克斯凝视着半空，哈罗德马上意识到这段对话在往某个方向发展了。他抬眼瞥一下天，几缕云飘在高远的空中。“天气真好。”

“是啊。”雷克斯应道。一阵沉默。他重重叹一口气，“伊丽莎白最喜欢阳光了。”又静了下来。

“今天很适合除草啊，老友。”

“是啊。哈罗德，你会把割下来的草制成肥料，还是盖在植物上护根？”

“护根的话会粘在鞋底，莫琳可不喜欢我把杂草带进屋里。”哈罗德低头看看脚上的帆船鞋，奇怪为什么人们根本没有出海的打算，却还要穿着它们。“嗯，我该走了。得在中午邮差收信前赶过去。”他挥挥手中的信封，转身走开了。

有生以来第一次，哈罗德比预期中早看见邮筒感到失望。他还特地绕了点路，但邮筒已经在那了，在福斯桥路的转角等着他。哈罗德将给奎妮的信举到投信口，又停了下来，回头看向走来的路。

座座独立的房子刷成了黄色、蓝色、橙红色，都被岁月洗刷得有点斑驳了。有些房子还保留着五十年代的尖顶，一根根装饰用的梁木围成半个太阳的形状；有几栋盖有嵌着石板的小阁楼；还有一间完全按照瑞士风格的小木屋作了改装。哈罗德和莫琳四十五年前刚结婚就搬到这里来了，光是房子的订金就花光了哈罗德所有的积蓄，连买窗帘和家具的钱都没有了。他们比较内敛，这些年来邻居们来来去去，只有哈罗德和莫琳一直留在这里。家门前曾经有过一小片蔬菜田，还有个别致的小池塘。一到夏天，莫琳就会亲手制作印度风味的酸辣酱，戴维还在池塘里养过小金鱼。屋子后面曾经有个棚舍，挂着各种园